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2017-013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5 月 2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1 号公司行政大楼
一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2,807,7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297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侯松容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

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3 人，赵丙贤先生、吕巍先生、唐斌先生、吴胜波先生和夏立军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朱光明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 578, 343	99. 92164	229, 260	0. 07830	180	0. 00006

- 2、议案名称：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 607, 443	99. 93158	200, 160	0. 06836	180	0. 00006

3、 议案名称：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607,443	99.93158	200,160	0.06836	180	0.00006

4、 议案名称：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578,343	99.92164	229,260	0.07830	180	0.00006

5、 议案名称：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607,443	99.93158	200,160	0.06836	180	0.00006

6、 议案名称：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607,443	99.93158	200,160	0.06836	180	0.00006

7、议案名称：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1,483,143	99.54761	1,324,460	0.45233	180	0.00006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92,607,443	99.93158	200,160	0.06836	180	0.00006

9、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2, 528, 543	99. 90463	229, 260	0. 07830	49, 980	0. 01707

10、 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2, 528, 543	99. 90463	229, 260	0. 07830	49, 980	0. 01707

11、 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2, 528, 543	99. 90463	229, 260	0. 07830	49, 980	0. 01707

1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2, 528, 543	99. 90463	229, 260	0. 07830	49, 980	0. 01707

A 股	292,607,443	99.93158	200,160	0.06836	180	0.00006
-----	-------------	----------	---------	---------	-----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3.01	赵淑文	229,206,345	78.27877	是
13.02	侯松容	229,204,843	78.27826	是
13.03	姜小仪	229,206,343	78.27877	是
13.04	唐斌	229,203,845	78.27792	是
13.05	胡文	419,324,343	143.20806	是
13.06	居学成	419,324,343	143.20806	是

1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4.01	吴胜波	426,083,345	145.51640	是
14.02	葛光锐	225,824,343	77.12375	是
14.03	冯羽涛	225,826,843	77.12460	是

15、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5.01	翁焕平	294,830,345	100.69075	是
15.02	张强	290,324,345	99.1518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253,623	97.31230	200,160	2.68528	180	0.00242
8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53,623	97.31230	200,160	2.68528	180	0.00242
9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174,723	96.25380	229,260	3.07568	49,980	0.67052
11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7,174,723	96.25380	229,260	3.07568	49,980	0.67052
13.01	赵淑文	7,226,025	96.94206	0	0.00000	0	0.00000
13.02	侯松容	7,224,523	96.92191	0	0.00000	0	0.00000
13.03	姜小仪	7,226,023	96.94203	0	0.00000	0	0.00000
13.04	唐斌	7,223,525	96.90852	0	0.00000	0	0.00000
13.05	胡文	7,223,523	96.90849	0	0.00000	0	0.00000
13.06	居学成	7,223,523	96.90849	0	0.00000	0	0.00000
14.01	吴胜波	7,223,525	96.90852	0	0.00000	0	0.00000
14.02	葛光锐	7,223,523	96.90849	0	0.00000	0	0.00000
14.03	冯羽涛	7,226,023	96.94203	0	0.00000	0	0.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 12 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鹏、张强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5 日